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西嶼鄉公所 函

地址：澎湖縣西嶼鄉赤馬村78之1號
承辦人：呂怡璇
電話：06-9982611 分機42
傳真：06-9982340
電子信箱：ma53830@sth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澎西鄉民字第11401004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4D000471_114D2000169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鄉赤馬二段3地號土地範圍內發現無主骨灰（骸）
甕認領遷葬公告1份，請惠予協助張貼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、本鄉各村
辦公處

副本：澎湖縣西嶼鄉公所民政課



社會服務課 收文:114/03/06



1140003523

有附件